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劉麗娟
電話：04-7531891
傳真：04-7283264、7283265
電子信箱：chuang001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永靖鄉永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9月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03029770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來函(共1個電子檔)(0297701A00_ATT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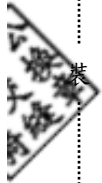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國立傳統藝術中心臺灣國樂團辦理「2014絕世好笙音
」新秀徵選活動，敬請轉知所屬師生踴躍參加，詳如說明
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傳統藝術中心103年9月2日傳藝國樂字第1033002
50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報名資格：不論性別、年齡，凡具中華民國國籍，均可報
名參加甄選，惟未滿18歲者須檢附法定代理人之同意書。
- 三、本活動報名、初選、決選時間，詳敘如下：
 - (一)報名時間：自公告日起至103年9月22日日止。
 - (二)初選時間：103年9月25日，假旨揭中心臺灣國樂團行政
辦公室辦理，將審查甄選者之DVD作為評審之依據，依
初選之成績錄取5名進入決選，將專函通知入圍者。
 - (三)決選時間、地點：103年10月16日(四)晚間19：30假台
北市中山堂光復廳辦理，參賽者均以現場演奏、國樂團
伴奏方式進行。

四、頒發獎項





裝

- (一)優勝第一名，一名：將獲得與臺灣國樂團合作，於104年1月9日(星期五)假台北國家音樂廳演出「簞的世界」專題音樂會，並擔任《虹》一曲的笙協奏，以及“管風琴與笙雙協奏曲”演奏，獎牌1面；演出費5萬元整。
- (二)優勝第二名，一名：由本團另行安排其他場次，獎牌1面；演出費2萬元整。
- (三)由媒體評委票選「最佳魅力台風獎」一名，現場觀眾票選「最佳人氣獎」一名。

五、決選之夜演出現場免費索票，於9月22日開放索票，活動資訊詳見旨揭國樂團網站：<http://nco.ncfta.gov.tw>。

六、活動詳情與報名方式請洽詢本案聯絡人：臺灣國樂團演出企劃-汪志芬，電話02-23435252轉分機301；E-MAIL：nco12@ncfta.gov.tw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高中職、本縣大專院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2014-09-09
11:46:57
文
章



49

線